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侯绪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2024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届满离任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侯绪超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完成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截至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发出之日，侯绪超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侯绪超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近日，公司收到第五届独立董事侯绪超先生的通知，侯绪超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江苏华兰药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